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66,154,784.71 | 9.02 | 186,864,981.21 | -9.31 |
| 利润总额 | 31,477,028.55 | 0.81 | 88,104,115.46 | -7.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7,730,028.64 | 13.45 | 77,592,042.68 | -2.9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4,572,986.91 | 27.48 | 68,788,142.41 | -0.1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不适用 | 不适用 | 72,345,720.44 | -5.3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5 | 7.14 | 0.43 | -4.4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 -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2 | 减少0.18个百分点 | 5.08 | 减少1.18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663,385,205.39 | 1,393,924,960.58 | | 19.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1,565,513,632.29 | 1,319,886,150.26 | | 18.61 |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本期金额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16,380.23 | -248,605.26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3,840,926.97 | 10,972,612.29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0,380.00 | -357,653.77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57,125.01 | 1,562,452.99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 合计 | 3,157,041.73 | 8,803,900.27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应收票据_本报告期末 | -41.84 | 主要系非"6+9"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背书转让所致。 |
| 应收账款_本报告期末 | -100.00 | 主要系收回前期货款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_本报告期末 | -87.80 | 主要系"6+9"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背书转让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_本报告期末 | -92.48 |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前期累计的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_本报告期末 | 457.23 | 主要系公司于2023年12月以3.05元/股的价格认购洛阳盛龙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龙股份")5,000万元股权投资,并将其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盛龙股份于2026年3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2026年9月30日),其收盘价为20.47元/股。年初至本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会计准则,在综合考虑该股权投资所面临的限售期流动性折价影响后,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确认其他综合收益25,147.54万元。 |
| 在建工程_本报告期末 | 177.25 | 主要系本报告期项目建设按计划正常推进,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
| 应交税费_本报告期末 | -62.53 | 主要系①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利润下降,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下降所致。②2025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应退企业所得税尚未到账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负债_本报告期末 | 1,073.89 |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盛龙股份)进行公允价值变动确认,并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
| 专项储备_本报告期末 | 39.64 | 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使用减少所致。 |
| 其他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 -79.42 |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研发经费补助金26.28万元,本期未发生所致。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 -62.13 | 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了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持有比例所致。 |
| 信用减值损失_年初至报告期末 | 146,007.28 | 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坏账准备转回增加2.63万元所致。 |
| 营业外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 -59.29 | 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的违约金减少所致。 |
| 营业外支出_年初至报告期末 | -26.55 | 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非经常性往来支出减少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不适用 | 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由短期调整为中长期,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及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步减少;同时,2026年新增闲置资金继续用于理财产品投资,使得现金流出大于流入,从而形成净流出。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不适用 | 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公司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上升。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1,39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不适用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88,788,300 | 49.55 | 0 | 无 | 0 |
| 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5,840,000 | 20.00 | 0 | 无 | 0 |
| 龙岩泓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000,000 | 3.35 | 0 | 无 | 0 |
| 沈向红 | 境内自然人 | 1,891,600 | 1.06 | 0 | 无 | 0 |
| 申御私募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申御金熙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83,800 | 0.88 | 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其他 | 1,497,266 | 0.84 | 0 | 无 | 0 |
| 沃隆创鑫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沃隆鑫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74,300 | 0.49 | 0 | 无 | 0 |
| 申御私募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申御金熙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15,200 | 0.34 | 0 | 无 | 0 |
| BARCLAYS BANK PLC | 境外法人 | 583,840 | 0.33 | 0 | 无 | 0 |
| 黄建林 | 境内自然人 | 542,400 | 0.30 | 0 | 无 |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88,788,3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88,788,300 | |
| 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 35,840,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5,840,000 | |
| 龙岩泓通投资有限公司 | 6,000,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6,000,000 | |
| 沈向红 | 1,891,6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891,600 | |
| 申御私募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申御金熙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1,583,8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583,800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497,266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497,266 | |
| 沃隆创鑫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沃隆鑫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874,3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874,300 | |
| 申御私募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申御金熙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615,2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615,200 | |
| BARCLAYS BANK PLC | 583,84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583,840 | |
| 黄建林 | 542,4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542,4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龙岩泓通投资有限公司是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6年9月30日 | 2025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49,596,108.68 | 70,058,785.86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0,184,527.79 | 155,298,130.42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450,000.00 | 773,692.47 |
| 应收账款 | | 146,285.94 |
| 应收款项融资 | 559,061.58 | 4,581,186.97 |
| 预付款项 | 267,573.31 | 221,088.39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7,305,499.25 | 8,650,194.54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21,652,854.37 | 26,059,903.66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8,513.58 | 113,179.34 |
| 流动资产合计 | 230,024,138.56 | 265,902,447.59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58,367,968.58 | 48,696,270.61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06,475,398.00 | 55,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64,880,424.78 | 68,435,653.18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215,166,460.04 | 224,306,774.28 |
| 在建工程 | 878,245.26 | 316,770.99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259,977,442.19 | 272,562,009.71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427,961.84 | 1,577,977.6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11,661.72 | 316,349.4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25,875,504.42 | 456,810,707.1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433,361,066.83 | 1,128,022,512.99 |
| 资产总计 | 1,663,385,205.39 | 1,393,924,960.58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6,150,802.71 | 8,559,197.78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8,851,208.94 | 12,601,540.55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6,937,289.37 | 9,354,049.19 |
| 应交税费 | 3,125,585.65 | 8,342,603.02 |
| 其他应付款 | 26,350,481.06 | 26,308,357.59 |
| 其中:应付利息 | 19,057,215.28 | 19,057,215.28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1,150,657.16 | 1,670,302.05 |
| 流动负债合计 | 52,566,024.89 | 66,836,050.18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282,229.68 | 313,342.6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1,693,717.24 | 3,551,759.2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1,975,946.92 | 3,865,101.88 |
| 负债合计 | 94,541,971.81 | 70,701,152.0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79,200,000.00 | 179,2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539,879,123.12 | 539,449,057.40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213,754,088.00 | - |
| 专项储备 | 2,823,878.62 | 2,022,192.99 |
| 盈余公积 | 80,104,697.89 | 80,104,697.89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549,751,844.66 | 519,110,201.9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565,513,632.29 | 1,319,886,150.26 |
| 少数股东权益 | 3,329,601.29 | 3,337,658.2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568,843,233.58 | 1,323,223,808.5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663,385,205.39 | 1,393,924,960.58 |

公司负责人:马千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俊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龙祥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86,864,981.21 | 206,037,760.50 |
| 其中:营业收入 | 186,864,981.21 | 206,037,760.50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20,934,836.58 | 133,628,072.82 |
| 其中:营业成本 | 75,767,862.68 | 86,215,819.80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8,947,789.70 | 9,403,896.89 |
| 销售费用 | 6,548,050.86 | 7,056,109.35 |
| 管理费用 | 23,582,197.55 | 25,348,958.71 |
| 研发费用 | 6,328,646.30 | 5,790,028.34 |
| 财务费用 | -239,710.51 | -186,740.27 |
| 其中:利息费用 | | |
| 利息收入 | 247,193.98 | 194,117.15 |
| 加:其他收益 | 80,669.71 | 391,942.92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1,544,552.53 | 19,885,807.8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9,241,632.25 | 9,305,709.53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28,708.31 | 2,980,260.41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6,299.31 | 18.00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88,710,374.49 | 95,667,716.82 |
| 加:营业外收入 | 44,391.22 | 109,050.31 |
| 减:营业外支出 | 650,650.25 | 885,805.06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88,104,115.46 | 94,890,962.07 |
| 减:所得税费用 | 10,520,129.75 | 14,889,236.23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77,583,985.71 | 80,001,725.84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77,583,985.71 | 80,001,725.84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77,592,042.68 | 79,969,301.80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8,056.97 | 32,424.04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13,754,088.00 | -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13,754,088.00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13,754,088.00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91,338,073.71 | 80,001,725.84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91,346,130.68 | 79,969,301.80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056.97 | 32,424.04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3 | 0.45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马千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俊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龙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15,349,489.92 | 228,710,982.22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259,886.21 | 4,520,919.3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7,609,376.13 | 233,231,901.5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7,628,457.94 | 55,044,619.60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1,187,723.03 | 43,592,669.7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4,315,924.87 | 46,940,885.03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131,549.85 | 11,232,314.5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5,263,655.69 | 156,810,488.9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345,720.44 | 76,421,412.59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93,555,228.40 | 595,421,203.93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853,992.31 | 9,618,384.59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5,409,220.71 | 605,039,588.5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513,412.76 | 17,651,796.29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40,000,000.00 | 600,845,138.89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53,805.57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51,267,218.33 | 618,496,935.1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857,997.62 | -13,457,346.6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3,3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3,3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3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6,950,400.00 | 33,689,600.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6,950,400.00 | 33,689,6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950,400.00 | -30,389,6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0,462,677.18 | 32,574,465.9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0,058,785.86 | 18,112,450.6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9,596,108.68 | 50,686,916.59 |

公司负责人:马千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俊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龙祥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通知。会议于2026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听取和审议,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审议《关于确定第三届董事会外部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袁俊、冯钰、王小飞、王荔红、袁华生、温养东回避表决,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260号国资大厦10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0日

至2026年11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确定第三届董事会外部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 |
| 2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10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股东会的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5086 | 龙高股份 | 2026/11/3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11月6日(9:00-11:30,15:00-17:30)。

(三)现场会议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1、地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260号国资大厦10层证券部

2、联系电话:0597-3218228

(四)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公司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0597-3218228。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确定第三届董事会外部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审计机构,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7年,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累计签字5年。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应按相关程序变更审计机构。公司通过邀标方式就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选聘,根据招标结果,公司拟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73名、注册会计师332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85人。

3、业务规模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0,375.5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762.3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4,121.82万元。2025年度为9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14,723.06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26.55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的情况。2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林招通,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华兴执业,拟从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龙洲股份、游族网络、中闽能源、福蓉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招通,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华兴执业,拟从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中闽能源、白云电器、福蓉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卫群,注册会计师,2021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华兴执业,拟从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龙洲股份、福蓉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林隽,注册会计师,2008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厦门钨业、片仔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林招通、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卫群、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隽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林招通、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卫群、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隽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采用邀请招标方式遴选审计机构,依据邀请招标评审结果确定审计服务价格。2026年度审计费用合计67.50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52.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00万元。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52.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5.00万元。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较2025年度没有发生变化。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5年度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7年,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累计签字5年,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应按要求履行程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相关执业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10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51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9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段力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11月10日(周二)在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26号百胜步步高大厦1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发出召开股东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3)。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53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26号百胜步步高大厦13层公司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0日至2026年11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六)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955 | 大千生态 | 2026/11/4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方式: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或以邮件、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蒋琨

电话号码:025-83751401

传真号码:025-83751378

邮箱:stock@dq-eco.com

2、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52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名称拟变更为:灵动未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简称拟变更为:灵动股份
- 注册资本拟变更为:163,895,274元
- 证券代码:"603955"保持不变
- 本次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说明

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情况如下:

| 变更事项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公司名称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灵动未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证券简称 | 大千生态 | 灵动股份 |

二、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理由

公司原主营业务为生态园林业务,主要包括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生态修复三大业务方向,业务范围涵盖生态规划设计、生态环境建设、景观养护、文旅运营等。

2024年11月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2025年开始,公司积极布局多元化经营,拓展宠物服务及销售业务等新业务领域,2026年上半年,宠物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为63.16%,已成为公司核心主营业务。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名称。

同时,公司已形成多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的格局,公司总部职能已由具体行业经营逐步转向战略统筹、资源配置、股权管理与风险管控,公司将名称行业表述由原行业调整为"控股"更能清晰体现总部核心职能定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综上,原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已难以全面反映公司当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的战略方向。为更精准体现公司核心业务定位与未来战略规划,充分反映公司产业布局与业务实质,进一步提升企业品牌形象与市场价值,结合主营业务的发展变化,公司拟将名称变更为"灵动未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同时,为匹配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向投资者更准确地传递公司业务情况与发展方向,公司拟同步将证券简称变更为"灵动股份"。

三、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相关情况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水土保持,水环境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及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和技术服务,城乡规划编制,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水利水电工程、公路、桥梁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照明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施工;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雕塑、盆景的制作、销售;苗木生产、销售;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开发、投资、建设、运营;酒店、餐饮的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游览景区管理;旅客票务代理;宠物销售;宠物服务(不含动物诊疗);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玩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企业总部管理、股权投资、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等经营范围;同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将原经营范围的表述做适当调整。

四、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88号)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苏州第四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票28,175,274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35,720,000股增加至163,895,274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35,720,000元变更为163,895,274元。

五、修订章程的相关情况

因上述各项变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 原章程内容 | 修订后章程内容 |
|---|---|
| 公司章程名称: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公司章程名称:灵动未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br>中文全称: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br>英文全称:DAQIAN EC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 LTD |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br>中文全称:灵动未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br>英文全称:Lingdong Future Holdings Co., Ltd.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572万元。已于2020年5月27日前缴足。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389.5274万元。已于2026年8月24日前缴足。 |
|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践行"品质、生态、价值、责任"的经营理念,追求股东利益长期、稳定的回报和员工价值的真正实现,承担律己、回馈的企业公民责任。 |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践行"品质、创新、价值、责任"的经营理念,追求股东利益、客户价值、员工发展与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水土保持,水环境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及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和技术服务,城乡规划编制,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水利水电工程、公路、桥梁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照明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施工;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雕塑、盆景的制作、销售;苗木生产、销售;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开发、投资、建设、运营;酒店、餐饮的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游览景区管理;旅客票务代理;宠物销售;宠物服务(不含动物诊疗);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玩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股权投资;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宠物销售;宠物服务(不含动物诊疗);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玩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旅客票务代理;游览景区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农副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3572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6389.5274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六、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的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公司名称变更前签署的合同、债权债务等不受名称变更的影响,仍将按相关约定的内容履行。同时,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等涉及公司名称的,后续均做相应修改。

2、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及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整体利益,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及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拟变更证券简称事项尚需提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实施。

4、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将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